



守信承诺书

为营造公平诚信、规范有序的社会环境,树立诚信守法形象,
集安市春宽矿业有限公司郑重承诺,在本公司向(吉林省自然资源厅)申报的申请事项审批中:

- 一、提供的资料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和有效。
- 二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国土资源领域相关行政规定。
- 三、加强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,重信用、讲诚信,不制假售假、侵害他人或组织权益,不虚假宣传、违约毁约、恶意逃债、偷税漏税、价格欺诈、垄断和不正当竞争,切实维护涉及事项当事各方的合法权益。
- 四、自觉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,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- 五、发生违法失信行为,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行政规定,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、约谈和惩戒,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- 六、本《守信承诺书》同意向社会公开。

承诺人(签名):



法人(组织机构)(盖章): (此项个人不填)

社会统一代码(个人身份证号):

(组织机构统一代码证或身份证复印件附后)

2019年12月10日